

# 國立中山大學國際志工服務課程 學生切結書

立書人 \_\_\_\_\_ 報名參加國立中山大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際志工服務學習課程，如經錄取，將前往斯里蘭卡進行志工服務，並願遵守下列規定：

1. 本人瞭解參加本國際志工服務課程需全程參與培訓課程。如因個人因素無法出國進行服務，無法取得學分。
2. 本人瞭解參加本國際志工服務課程，應自行負擔相關費用，並於出國前自行辦理相關事宜(如申辦護照、簽證等手續)。
3. 本人瞭解於服務學習期間應配合行程安排並全程參與，不得脫隊行動，亦不得滯留國外，如有違反學期成績以零分計算。
4. 本人瞭解本國際志工服務課程並非旅遊行程，應以從事國際志工服務之心態、服裝與舉止參與課程。
5. 本人瞭解完成本國際志工服務課程之志工服務後應繳交心得報告及參加相關發表會，始可獲得學分。
6. 本人瞭解完成本國際志工服務課程之志工服務後，如因疫情需進行隔離，應遵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落實包括：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等各項措施，並於完成相關檢疫措施後，始得返回校園接續課業。
7. 本人瞭解本課程如因政府政策或其他法律上、事實上原因，不能出國進行服務，得轉換至臺灣其他機構進行服務。

立書人及保證人瞭解並保證遵守本校及服務機構之相關法規，如有不當行為致本校或服務機構受損害，立書人及保證人願負連帶保證責任，特此切結為憑。

此致

國立中山大學

立書人：\_\_\_\_\_（親筆簽名）

就讀系所/年級：\_\_\_\_\_ 學號：\_\_\_\_\_

電話（手機）：\_\_\_\_\_

家長/監護人：\_\_\_\_\_（親筆簽名）關係：\_\_\_\_\_

地址：\_\_\_\_\_

電話：\_\_\_\_\_ 手機：\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國立中山大學國際志工服務課程 學生家長同意書

本人(即家長或監護人) \_\_\_\_\_ 同意 \_\_\_\_\_ 院 \_\_\_\_\_ 系  
\_\_\_\_\_ 年級 \_\_\_\_\_ 同學參加國立中山大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際  
志工服務學習課程，於 110 年 1 月 12 日-1 月 26 日(暫訂)前往斯里蘭卡進行  
志工服務，並遵守該計劃規定事項如學生切結書所載。如子弟不遵守相關規定，  
致本校或服務機構受損害，本人願負連帶賠償責任，特立此同意書為憑。

此致

國立中山大學

家長/監護人：\_\_\_\_\_ (親筆簽名) 關係：\_\_\_\_\_

地址：\_\_\_\_\_

電話：\_\_\_\_\_ 手機：\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